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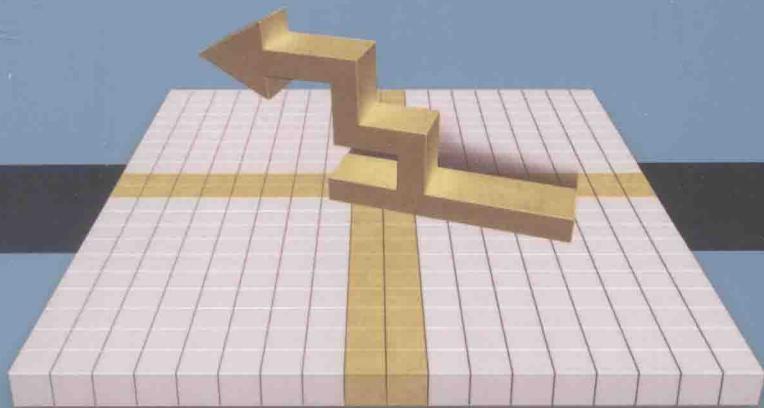
北京大学法律硕士联合会

**北大法律硕士实务丛书**

丛书主编 隋 平

# 企业知识产权 产权管理 操作实务与图解

张晓煜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北大法律硕士实务丛书

#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 操作实务与图解



张晓煜 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操作实务与图解 / 张晓煜著. —北京：  
法律出版社，2015.1  
(北大法律硕士实务丛书)  
ISBN 978-7-5118-7293-7

I .①企… II .①张… III .①企业—知识产权—  
管理—中国—图解 IV .①D923.4—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84140 号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操作实务与图解

张晓煜 著

责任编辑 郑 导

装帧设计 马 帅

© 法律出版社 · 中国

开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7.5 字数 250 千

版本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出版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独立项目策划部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张建伟

---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电子邮件 / 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网址 / 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 / 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 / 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 / 029 - 85388843

重庆公司 / 023 - 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 / 021 - 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 / 010 - 62534456

深圳公司 / 0755 - 83072995

---

书号：ISBN 978-7-5118-7293-7

定价：3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本丛书编写获得  
北京市中盛律师事务所  
资助与专业支持**

## **教育部关于做好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教研〔2009〕1号）**

长期以来，我国硕士研究生教育主要是培养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或教学工作能力的教学科研人才。但随着研究生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社会需求的不断变化，硕士研究生的就业去向已更多地从教学、科研岗位转向实际工作部门。从世界研究生教育发展状况来看，硕士研究生教育基本是以面向实际应用为主，教学科研人才更多是来源于博士研究生。为促进我国研究生教育的更好发展，必须重新审视和定位我国硕士研究生的培养目标，进一步调整和优化硕士研究生的类型结构，逐渐将硕士研究生教育从以培养学术型人才为主向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主转变，实现研究生教育在规模、质量、结构、效益等方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

进入本世纪以来，高校实践育人工作得到进一步重视，内容不断丰富，形式不断拓展，取得了很大成绩，积累了宝贵经验，但是实践育人特别是实践教学依然是高校人才培养中的薄弱环节，与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的要求还有差距。要切实改变重理论轻实践、重知识传授轻能力培养的观念，注重学思结合，注重知行统一，注重因材施教，以强化实践教学有关要求为重点，以创新实践育人方法途径为基础，以加强实践育人基地建设为依托，以加大实践育人经费投入为保障，积极调动整合社会各方面资源，形成实践育人合力，着力构建长效机制，努力推动高校实践育人工作取得新成效、开创新局面。

## **丛书编辑组织者**

### **主编简介：**

隋平：北京大学法律硕士，香港城市大学法学博士，哈佛大学行为金融学博士后，曾经在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后在多家大型机构担任高层领导职务，长期致力于推动法学院模拟实务教学。

### **副主编简介：**

刘宽：北京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第12届北大法律硕士联合会主席。

甘凯云：北京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第13届北大法律硕士联合会主席。

## 作者简介

张晓煜

北京大学法律硕士，现任神华集团知识产权经理。多年从事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构建、知识产权战略制定与实施、专利管理等相关工作。曾就职于国家知识产权局。

交流邮箱：[xiaoyunew@sohu.com](mailto:xiaoyunew@sohu.com)

## 致谢

---

为推动本丛书的编写，北大法律硕士联合会现任领导班子成员专门组织了编辑委员会，为本丛书的顺利编写提供了鼎力支持和帮助，在此对以下人员表示感谢！

刘 宽 刘 坦 高至人 冯钰宸 李雨宸

吴 梅 郭蓬勃 郭慧阳 罗艺欣 谢舒婷

吴昕颖 王红媛 卢 苑 刘思琪

此外，本丛书的编写得到众多目前工作在金融实务届和法律实务界的北大法律硕士毕业生们（名单如下）的热心帮助和支持，在此致谢！

庞世之 北大法律硕士 中国保监会

金姗姗 北大法律硕士 中国银监会

景 燕 北大法律硕士 中国证监会

黎 亮 北大法律硕士 中国证监会

杨文静 北大法律硕士 中国证监会

孙 漾 北大法律硕士 中国人民银行

陈利强 北大法律硕士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张 炎 北大法律硕士 深圳证券交易所

毛剑锋 北大法律硕士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

庄海燕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张 浩 北大法律硕士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蔡 鹏 北大法律硕士 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张 玥 北大法律硕士 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段 凯 北大法律硕士 中债增信

周 健 北大法律硕士 中投证券

|     |        |          |
|-----|--------|----------|
| 周俊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信证券     |
| 张润潮 | 北大法律硕士 | 光大证券     |
| 刘斌  | 北大法律硕士 | 长城证券     |
| 何辛欣 | 北大法律硕士 | 海通证券     |
| 杨娇  | 北大法律硕士 | 国泰君安证券   |
| 安宁  | 北大法律硕士 | 东北证券     |
| 李军  | 北大法律硕士 | 宏源证券     |
| 张建  | 北大法律硕士 | 银河证券     |
| 黄亚颖 | 北大法律硕士 | 安信证券     |
| 龚利娟 | 北大法律硕士 | 民生证券     |
| 陈波  | 北大法律硕士 | 东方证券     |
| 黄亚颖 | 北大法律硕士 | 安信证券     |
| 赵英华 | 北大法律硕士 | 西部证券     |
| 邢凯  | 北大法律硕士 | 招商证券     |
| 倪军  | 北大法律硕士 | 申银万国证券   |
| 潘天永 | 北大法律硕士 | 金元证券     |
| 邓安民 | 北大法律硕士 | 华安证券     |
| 章龙平 | 北大法律硕士 | 东吴证券     |
| 刘敏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银行     |
| 杨涛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工商银行   |
| 杨艺宁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工商银行   |
| 刘永利 | 北大法律硕士 | 兴业银行     |
| 王军宝 | 北大法律硕士 | 光大银行     |
| 戴华祥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农业银行   |
| 方冰  | 北大法律硕士 | 徽商银行     |
| 范常涛 | 北大法律硕士 | 包商银行     |
| 邵菲  | 北大法律硕士 | 国家开发银行   |
| 张庆霞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进出口银行  |
| 饶杨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建设银行   |
| 刘晓棠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
| 孙玉洁 | 北大法律硕士 | 昆仑银行     |
| 杨第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国交通银行   |

|     |        |             |
|-----|--------|-------------|
| 古 村 | 北大法律硕士 | 汇丰银行        |
| 张 硕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信银行        |
| 吴志刚 | 北大法律硕士 | 浙商银行        |
| 李 森 | 北大法律硕士 | 阳光保险资产管理公司  |
| 李世涛 | 北大法律硕士 | 光大永明保险公司    |
| 申筱然 | 北大法律硕士 | 安邦保险公司      |
| 郭婧然 | 北大法律硕士 | 泰康保险公司      |
| 王 嶸 | 北大法律硕士 | 长城寿险        |
| 黄贤明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融信托        |
| 吴 政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信信托        |
| 康 顺 | 北大法律硕士 | 平安信托        |
| 王大伟 | 北大法律硕士 | 中粮信托        |
| 李 敢 | 北大法律硕士 | 苏州信托        |
| 杨 帆 | 北大法律硕士 | 陆家嘴信托       |
| 黄建华 | 北大法律所示 | 大业信托        |
| 周 慧 | 北大法律硕士 | 云南信托        |
| 冯 博 | 北大法律硕士 | 民生证券        |
| 李冠宇 | 北大法律硕士 | 国投信托        |
| 于 佳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信托        |
| 薛显志 | 北大法律硕士 | 新华信托        |
| 何世军 | 北大法律硕士 | 渤海信托        |
| 平云旺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
| 余祖丽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中盛律师事务所   |
| 林久初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
| 林海宁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   |
| 刘月鹏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
| 林艳萍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   |
| 赵 琳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华税律师事务所   |
| 王大伟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
| 杨 帆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
| 郭 治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   |
| 高 巍 | 北大法律硕士 |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

金明浩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雷春辉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金台律师事务所  
武礼斌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明税律师事务所  
朱东升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  
聂 学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华卫律师事务所  
段家星 北大法律硕士 最高人民检察院  
王海南 北大法律硕士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王翠竹 北大法律硕士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  
邢会丽 北大法律硕士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张一苇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西城区法院  
李振武 北大法律硕士 上海市二中院  
窦江涛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市二中院  
郭 琳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市三中院  
赵 奇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市四中院  
江 溯 北大法律硕士 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 总序

---

首先需要说明的是，本丛书中各书的作者主要是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毕业生。我本人是2001级北大法律硕士。我们2001级北大法律硕士是北大法学院招收的第一届全日制本科专业为非法学的法律硕士研究生。我们毕业至今已经十年。在这十年里，我们经历了很多，也对法学院教学内容和方式有很多的思考。实际上，不止我们，后来毕业的师弟师妹们都有着和我一样的感受，甚至是目前在校的师弟师妹们也都渴望实务界的知识进入到法学院的课堂。遗憾的是，这种渴望一直是渴望，因为法学院的教师们一直坐在法学院舒适的办公室里，并不了解我们这些实务界打拼的毕业生们具体在做什么，所以他们尽管也想把实务知识引进课堂，但由于不了解外面有什么样的实务知识，所以也就无法引进。

北大法律硕士从2001级开始，至今已经有十几届了。令我感到很自豪的是，这个群体非常优秀，在实务界发展得非常出色，很多人已经身居高层领导职位或者在本单位中是业务中坚力量。这个群体更值得称道的一个方面是，他们很团结，社会责任感很强，愿意帮助别人。北大法律硕士从我们这一届起就组织了北大法硕联合会，为北大法律硕士在校和毕业生提供服务。法律硕士联合会经常组织毕业生们的聚会，交流感情和工作经验和举行慈善募捐活动。此外，在法律硕士联合会的组织下，为师弟师妹们提供实习机会，甚至是工作机会成为了北大法硕毕业生们一项经常性的活动。有感于课堂教育存在的局限性，我们北大法律硕士毕业生们从2007

年开始就自发组织起来，经常为在校学生开办实务讲座，给他们提供实务知识，帮助他们了解学校围墙外面的世界。

2014年4月我们受北大法硕联合会时任主席刘宽的邀请，在北大法学院再次组织了一系列的金融实务讲座。很多同学感觉获益良多，但由于时间上的限制，我们的很多讲座没有展开，而且很多种类的业务也没有机会和师弟师妹们共享。鉴于此，有很多同学就问，是否有一些实务书可以推荐阅读？于是，启发了我们组织已经毕业了的北大法律硕士毕业生们在校北大法律硕士在校生编写一套实务丛书，把我们所了解到的业务操作知识告诉他们。这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要知道，在北京工作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尽管如此，很多人都愿意参与这个项目，在工作时间和休息时间中挤出时间来写书。

本丛书本来初衷是为北大法律硕士在校生而作，但也奉献给其他在校学生，特别是商学院、法学院这些实践性学科的在校学生和那些有志从事金融、法律职业的其他学科的在校生，帮助他们初步了解外面的世界。这套丛书为在校生们提供入门的知识，并不指望他们能够读了这些书而成为高手（当然，能成为更好！），但是确实能够帮助他们了解各种业务操作的基本知识，而不至于在实习时和工作初期面对工作一脸茫然，不知从何下手。通过阅读这些实务书，他们可以知道各种业务操作的流程，了解这些业务的核心问题和解决方案，明白相关文件如何制作。如此，他们就能够在实习时不会因为对业务一无所知而被冷落去打杂。并且，相比其他的实习生，他们会因为能够尽早上手做业务而在职位获取方面更有竞争优势。客观上来说，这些实务书籍如果能够在高校内推广，也会推动实务界专业水平的提高。我们期待最好的社会效果！

丛书主编 隋 平

2014年9月于金融街

## 《北京大学法律硕士实务丛书》序言

---

从2014年9月开始在燕园攻读法律硕士，不知不觉已经过去十八个月。这十八个月是自己学生生涯最为充实、也是课业最为繁重的一段日子。整个研一期间，我修了17门课程，而且绝大多数课程都是三个、甚至四个课时。对于硕士研究生来说，这样的课程密度可能是绝无仅有的。但对于北大的法律硕士来说，这却是司空见惯。

作为无数学子心中的学术殿堂，北京大学对于全国各地的学生都有着无可比拟的吸引力。我相信绝大多数人从小便有一个北大梦，可现实是通过高考就实现了梦想的人毕竟是少数。不过让人欣慰的是很多学生并不因此就轻易的埋葬了自己的梦想：来到中国最好的法学院、攻读目前最热门的法律专业，就成了很多本科生更为真切的目标。所以每年各个高校的众多优秀学生都拼尽全力以求保送或考上北大法律硕士。以考研为例，自我国开始招收法律硕士以来，北大法学院的录取分数线一直稳居全国第一。就此我们可以想象竞争是多么的激烈，而能从中突围最后入读北大法硕的学生，其学习能力和精神毅力都算得上是出类拔萃的。

北大法学院也一直很注重对法律硕士的培养，尤其在学习方面的要求严格得近乎严苛。比如在课程安排上，因为北大法律硕士本科所学的都是法学以外的专业（北大法学院于2014年9月首次招收法学法硕，但人数很少，所以在一般观念中北大法硕主要指非法学法硕），为了夯实法律基础，北大法学院给研一学生安排了众多专业基础课程，意使法硕学生能通过一年的专业学习达到

法学本科生四年的基础知识储备。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会出现我上文提到的一学年修 17 门课程的情况。除了量的积累，北大法学院对法硕学生的学习也有质的要求。如所有法硕专业课成绩及格线均为 70 分；挂科达到三门即强制退学等。根据这些情况，我们可以感受下北大法律硕士平时得在学习上得花费多少精力、时间。当然，这也意味着北大法律硕士在法学领域的学术理论、文本知识的学习上应该有着不错的造诣。

学以致用，再好的学理不能运用在实践中，也是水中月、镜中花。更何况国家招收、培养法律硕士的宗旨，就是以实务为导向，向立法、司法、行政执法与监督，以及经济管理等部门、行业输送高层次法律专业人才与管理人才。可以说衡量法律硕士是否合格，一个重要标准就是评断其在实务上取得的成就。所以如何最高效地将在北大法学院学到的知识运用在现实的社会工作中，这是北大法学院、也是北大法律硕士一直探索的问题。

以隋平师兄为首的各级已毕业北大法硕师兄师姐，作为不同行业的杰出人士，整合自身多年的实务工作经验，不遗余力、煞费心血，终于编撰出《北京大学法律硕士实务丛书》。这套丛书是北大法硕人凭借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根据真实的工作经历，经过审慎的推敲，最后做到质而不俚、辩而不华才予以面世。《北京大学法律硕士实务丛书》既是北大法硕已毕业师兄师姐留给我们这些在校师弟师妹们的精神财富，更反映了北大法硕人薪火相传的伟大传统。所以遇上这套书是我们的幸运，读好这套书是我们的责任。

北大法律硕士联合会现任主席 甘凯云

2015 年 1 月 16 日于北大法律图书馆

## 《北京大学法律硕士实务丛书》序言

---

法律硕士在中国的发展可谓突飞猛进、一日千里。目前，一大批法律硕士出身的专业人才正活跃在中国立法、司法、律师、公证、审判、检察、监察、金融、经济管理等各个领域，他们依凭自己的专业知识、实践技能和法治信仰，为中国的法治进程贡献力量，为中国的市场经济添砖加瓦。

当然，法律硕士的发展与现状并不是只有成绩、没有遗憾。

作为专业硕士，法律硕士的对应概念是位列学术型硕士谱系的法学硕士。按照《关于设置法律专业硕士学位的报告》以及《关于开展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试点工作的通知》这两个基本文件，法律专业硕士学位是具有特定法律职业背景的专业性学位，它以培养应用型高层次法律人才为培养目标，法律专业硕士与现行法学硕士在学位上处于同一层次，但规格不同、各有侧重，法律硕士专业要着力改变法学研究生教育尚存在的偏重学术性而对实务性注重不够，专业划分过细，培养规格单一的状况。由此，应用型、实务型、职业型是法律硕士区别于法学硕士的基本特征，这一特征决定了法律硕士的培养目标、培养计划和培养方式必须以实务为导向。

然而较为遗憾的是，当前各高等院校法律硕士的培养并没有很好地突出专业硕士的实务特色，而或多或少存在如下一些问题：（1）课程设置上借鉴法学本科，授课内容上参考法学硕士；（2）缺乏专职师资队伍，基本依靠学术型教师队伍；（3）教学方式仍以传统课堂讲授

为主，案例教学、实践教学很少或基本没有；（4）学位论文选题偏重理论，较少关注司法实践问题的应用研究。对于这些问题更为通俗、形象的诠释来自法律硕士学生一种较为普遍的感受：学生如果积极主动一些、跟老师接触多一些、学术能力强一些，老师会按法学硕士培养；对于一般的学生，就像在读法学本科，中规中矩地上课、写论文、毕业。总之，学校里学不到实务技能。

之所以会产生法律硕士培养与实务导向背离的现象，是长期以来讲授式教学方式、缺乏具有实务经验的专职师资、未设置专门的实务课程体系和授课内容等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难怪乎一位泰斗级法学教授曾无奈地说过，给法律硕士上课不知道上什么。设立之初便以培养实务人才为目标的法律硕士，实际培养中却相去甚远，这对于每一位可能付出了非常多努力才读上法律硕士的学生无疑是一种悲哀。

问题需要解决，现状需要改变。北京大学法学院一直致力于探索法硕培养之道。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北大法学院逐步形成一套比较完整的培养模式，具体包括分方向培养、开设专业中高级课程、双导师制等。与此同时，作为在读法律硕士研究生自治组织和已毕业法律硕士校友联谊组织的北京大学法律硕士联合会，也通过举办法律硕士成长成才论坛、未名金融实务论坛、协办职业发展训练营等多种形式提升法律硕士实务能力。

编写《北京大学法律硕士实务丛书》是北京大学法律硕士联合会为切实帮助法律硕士提高自身实务能力进行的又一努力，通过邀请法律硕士出身的各行业杰出人士就所在领域的业务实务进行系统、全面、深入浅出的讲解，希望能够向在读的法律硕士研究生传递实务知识和业务操作经验。丛书撰稿人均为所在领域经验丰富的代表人士，他们都将自己多年积累下来的实务经验在书中毫无保留地倾囊相授。本套丛书能够顺利出版，要特别感谢2001级北大法律硕士毕业生隋平师兄，隋平师兄承担了选题、联系作者、审稿等大量任务，没有他不知疲倦的付出和不遗余力的支持，这套丛书能呈现在读者面前是不可想象的。

此套丛书也是北大法律硕士联合会从自身的需求出发，在历届师兄、师姐们的帮助下自发搞的一次尝试，是一个法律硕士培养方案的“民间版本”，希望能够为官方法律硕士培养方案的官方版本提供一些思路和经验。

第12届北京大学法律硕士联合会主席 刘宽  
2014年10月1日于北大万柳学区